

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

郑政（行复终决）〔2023〕91号

申请人：王根成

被申请人：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

申请人不服被申请人作出的其他行为，于2023年3月7日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本机关依法予以受理。现已审理终结。

本机关审理查明，因机构改革，原郑州市社会保险局现为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。故本机关列：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为被申请人。

行政复议审理期间，申请人自愿撤回行政复议申请。经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本机关同意其撤回行政复议申请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二十五条之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终止对本案的审理。

2023年4月12日